

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成员单位中航财务、中航信托、中航证券披露2024年半年度未经审计财务报表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0705 证券简称:中航产融 公告编号:临2024-037
债券代码:155693,163165,188014,185436,185835,137510,138553,138850,138914,115464,115561,115708,115965,115966,240204,240209,240327,240484,240563,240683,240684,240866
债券简称:19中航08,20中航02,21中航02,22产融01,22产融02,22产融Y2,23产融01,23产融04,23产融05,23产融06,23产融K1,23产融08,23产融09,23产融10,23产融11,23产融13,24产融02,24产融04,24产融05,24产融0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关于同业拆借市场成员披露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的通知》(中汇交发〔2024〕185号)的规定,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财务”)、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信托”)于2024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未经审计)及2024年上半年的利润表(未经审计),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于2024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未经审计),2024年上半年的利润表(未经审计)及2024年6月30日的净资产计算表将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上先行披露。

中航财务、中航信托于2024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未经审计)及2024年上半年的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297 证券简称:中无人机 公告编号:2024-019
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危丽女士的辞职报告。危丽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工作,辞职后危丽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危丽女士本人未持有公司股份。危丽女士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工作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7月11日召开第三届第十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表决,会议选举刘琪女士(简历附后)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7月13日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证券代码:000892 证券简称:欢瑞世纪 公告编号:2024-28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非净利润均实现扭亏为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为盈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500.00万元	亏损:4,200.00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410.00万元	亏损:4,110.0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376元/股	亏损:0.1047元/股

注:股龄计算基准已扣除公司回购的股份数10,116,700股。

二、业绩预告预约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预告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收入主要来源于艺人经纪和影视剧相关业务,公司持续深化主业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半年度业绩预告

证券代码:002661 证券简称:克明食品 公告编号:2024-079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非净利润均实现扭亏为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9,500.00万元至12,500.00万元	盈利:1,131.14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9,000.00万元至12,000.00万元	盈利:448.39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0元/股至0.30元/股	盈利:0.034元/股

注:股龄计算基准已扣除公司回购的股份数10,116,700股。

二、业绩预告预约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2024年二季度生猪行情回暖,猪价较同期有所上涨,公司控股子公司兴牧收羊二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及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815 证券简称:交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0
证券代码:603815 证券简称:交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4-048)。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7月10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74,293,280	44.32
2	徽商银行	15,729,100	2.54
3	芜湖市为众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690,000	1.40
4	俞兆华	7,294,393	1.18
5	芜湖市为远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965,000	1.13
6	芜湖市为建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219,500	0.84
7	金鼎泰	4,806,818	0.78
8	明泰基金	3,927,500	0.62
9	安徽金源投资有限公司-金鼎泰天成6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682,500	0.59
10	上海方达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方达-东方22号私募投资基金	3,265,300	0.53

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比例(%)
1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74,293,280	44.32
2	徽商银行	15,729,100	2.54
3	芜湖市为众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690,000	1.40
4	俞兆华	7,294,393	1.18
5	芜湖市为远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965,000	1.13
6	芜湖市为建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219,500	0.84
7	金鼎泰	4,806,818	0.78
8	明泰基金	3,927,500	0.62
9	安徽金源投资有限公司-金鼎泰天成6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682,500	0.59
10	上海方达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方达-东方22号私募投资基金	3,265,300	0.53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3日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815 证券简称:交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22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问题征集方式》:投资者请于2024年7月15日至7月19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ahjt@gouge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1日披露的《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等规定,公司于2024年7月22日下午15:00-16:00,通过上证路演互动方式召开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在信息披露规定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22日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胡光秀;公司董事会秘书:曹振明;公司财务总监:施秀堂;公司独立董事:张治栋;财务总监:曹虎良。(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4年7月22日下午15:00-16:00,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7月15日至7月19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页面,选中本次沟通的问题通过邮箱ahjt@gouge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林琳
电话:0551-67116650
邮箱:ahjt@gouge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3日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388 证券简称:ST元成 公告编号:2024-06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元成股份”)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州北嘉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94,832,520股,控股股东本次被轮候冻结的股份数量为10,000,000股,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11.79%,占公司总股本的33.07%。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司法冻结、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股份数量合计为961,875,520股,合计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本公司股份的72.94%,占公司总股本的19.00%。
- 本次控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事项不影响公司控制权及目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于2024年7月11日获悉并查询,确认控股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本次司法冻结事项中(大浙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浙江越龙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倪昌仁、杭州元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倪奕刚、倪洪泰公证债权文书申请执行,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冻结倪昌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6,700,000股及以3,300,000股。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债权人	冻结/轮候冻结股份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轮候冻结	冻结/轮候冻结日期	申请人	冻结/轮候冻结日期
倪昌仁	6,700,000	750%	2.06%	否	2024年6月19日	杭州上城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倪昌仁	3,300,000	3.80%	1.01%	否	2024年6月19日	杭州上城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注:1.上表中“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分母为公司总股本325,733,672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分母为倪昌仁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2.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州北嘉投资通过信用借款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合计持有2,987,000股未被司法冻结或司法冻结。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州北嘉投资累计质押数量及融资融券业务数量合计为83,857,000股,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本公司股份的98.85%,占公司总股本的25.74%。控股股东被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为60,900,000股,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的71.79%,占公司总股本的18.70%;被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为975,520股,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的1.15%,占公司总股本的0.30%;本次被轮候冻结的股份数量为10,000,000股,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的11.79%,占公司总股本的3.07%;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司法冻结、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股份数量合计为961,875,520股,合计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本公司股份的72.94%,占公司总股本的19.00%。

2.公司实际控制人已于2024年1月26日归还了全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本金及利息,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在《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披露了相关情况。

3.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未知控股股东出现公开市场的其他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未知是否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未知是否存在其他尚未解决的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

4.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控制权、股权结构、公司治理等情况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公司治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目前控股股东正在协调处理相关风险,积极应对流动性压力,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5.大指投资者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2日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隆基绿能光伏(西咸新区)一期年产12.5GW高效BC电池项目的公告

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绿能 公告编号:临2024-073
债券代码:113053 债券简称:隆23转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隆基绿能光伏(西咸新区)一期年产12.5GW高效BC电池项目。
- 预计总投资额:320,626万元(含流动资金)。

风险提示: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3日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绿能 公告编号:临2024-072
债券代码:113053 债券简称:隆23转债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7月1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11日以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钟宝申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和投票表决,会议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隆基绿能光伏(西咸新区)一期年产12.5GW高效BC电池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隆基绿能光伏(西咸新区)一期年产12.5GW高效BC电池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三日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绿能 公告编号:临2024-074
债券代码:113053 债券简称:隆23转债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7月1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11日以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钟宝申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和投票表决,会议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隆基绿能光伏(西咸新区)一期年产12.5GW高效BC电池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隆基绿能光伏(西咸新区)一期年产12.5GW高效BC电池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三日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绿能 公告编号:临2024-073
债券代码:113053 债券简称:隆23转债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7月1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11日以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钟宝申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和投票表决,会议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隆基绿能光伏(西咸新区)一期年产12.5GW高效BC电池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隆基绿能光伏(西咸新区)一期年产12.5GW高效BC电池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三日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绿能 公告编号:临2024-073
债券代码:113053 债券简称:隆23转债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7月1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11日以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钟宝申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和投票表决,会议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隆基绿能光伏(西咸新区)一期年产12.5GW高效BC电池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隆基绿能光伏(西咸新区)一期年产12.5GW高效BC电池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三日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绿能 公告编号:临2024-073
债券代码:113053 债券简称:隆23转债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7月1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11日以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钟宝申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和投票表决,会议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隆基绿能光伏(西咸新区)一期年产12.5GW高效BC电池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隆基绿能光伏(西咸新区)一期年产12.5GW高效BC电池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三日